

## 「2026限量開運福袋」活動中獎回函

恭喜您參加由統一超商主辦之「2026限量開運福袋」活動獲得「2026年世界棒球賽-東京賽事門票住房組」乙組（建議市價312,000元），請詳閱注意事項並填寫後附表格。

### 注意事項：

- 請自行列印本中獎回函，填寫中獎者資料並附上本中獎回函正本、中獎者身份證正反面影本（無身份證者，請以戶口名簿影本替代，未滿18歲者，請附上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之身份證影本。）、抽獎券正本，以及中獎稅匯款單影本，須於**2026年1月29日以前以郵局掛號方式寄【111台北市士林區中山北路五段620號3F 開運福袋活動小組 收】**，以郵戳為憑，逾期回覆、未回覆、未完成中獎稅匯款者視同放棄得獎資格，獎項不補抽，獎項均不得指定。
- 活動小組收到中獎回函後，將進行領獎資料查驗審核，領獎資料經審核判定合格者才符合領獎資格。領獎資料逾期寄回或未寄回者，將視同自動放棄中獎權益已喪失中獎資格，且不再進行中獎名單遞補，若因資料填寫不完整、不正確，或其他非不可抗因素，導致無法聯絡中獎者，主辦單位統一超商股份有限公司保留取消得獎資格的權利，對於任何不實或不正確之資料亦不負任何法律責任。
- 中獎者若未滿18歲，須獲得法定代理人同意及代為領取。依所得法規規定，凡中獎價值超過新台幣\$20,010元（含）者，須繳納10%稅金（海外人士或不具中華民國身分者，機會中獎所得稅為20%）（稅額以獎品市價計算），承辦單位伽立略路促通路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承辦單位），並依法代收中獎稅金。
- 本抽獎活動為機會得獎，得獎者均不得指定或挑選樣式及顏色、型號，獎項詳細內容與規格以實物為準，獎項均不得轉換、轉讓或折換現金，中獎資格不可轉讓予第三人。領獎後獎品之使用與維護，統一超商股份有限公司概不負責。
- 領獎資料經審核判定合格者才符合領獎資格，開運福袋活動小組預計於2026年2月10日前依據符合資格者填寫之通訊地址寄送獎項(憑證)兌換。獎項或獎品一旦寄出後，若有遺失、遭冒領或偷竊等喪失佔有之情形，主辦單位恕不負責補發。

開運福袋活動小組 活動專線：02-2828-9393#110

### 請您於填寫下列資料前，先詳閱本告知事項並簽名同意：

- 領獎資料經審核判定合格者才符合領獎資格，中獎人若經檢查發現資格不符，將取消得獎者資格；或因個人資料填寫不完整，或錯誤導致無法聯絡者，皆視同放棄得獎權益，該獎項缺額不遞補。
- 承辦單位基於中獎通知、中獎身份確認、獎品寄送與競技競賽機會中獎獎金所得稅扣繳事宜之特定目的蒐集您的個人資料，所需個人資料蒐集類別包括**中獎人姓名、身份證統一編號、連絡電話號碼、連絡地址、身份證正、反面影本**（以下簡稱領獎資料）。承辦單位對於您的領獎資料僅於因本次特定目的所生之各業務事項運作期間及範圍內，於中華民國境內以書面、電子、電話、網際網路或其他合理方式利用。
- 本活動小組將與您聯繫獎品領取方式，亦可能含宅配、貨運業者為貨品（含贈品等）之運送（含配送或取回等），您同意並授權承辦單位得為完成該次貨品（含贈品等）配送或取回之需求及目的，將您所提供且為領獎所必要之個人資料（例如收件人姓名、地址、連絡電話、稅款繳納證明文件等），提供予相關業者。
- 您可依個人資料保護法就您的個人資料向本活動專線：02-2828-9393#110行使查詢或閱覽、製給複製本、補充或更正、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刪除之權利。
- 您可自由選擇提供個人資料的詳細程度，但如您提供不足或不正確的個人資料時，承辦單位可能無法提供您完整的服務。

本人已詳閱並同意上述告知事項：\_\_\_\_\_（簽名）

茲收到「2026限量開運福袋」抽獎活動得獎贈品如下

「2026年世界棒球賽-東京賽事門票住房組」乙組建議市價312,000元 (繳付稅金為獎品購入金額10%·31,200元)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參加抽獎活動所獲得的獎金及實物獎品·屬所得稅法第14條第1項第8類之機會中獎獎金或給與·依各類所得扣繳率標準第2條及第3條規定·納稅義務人如為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或在中華民國境內有固定營業場所之營利事業·競技競賽機會中獎獎金或給與按給付全額扣取10%。

中獎者姓名 (簽名)		中獎之 抽獎券序號	
身分證字號		聯絡電話	
戶籍地址	郵遞區號□□□	縣/市	鄉/鎮/市/區 村/里 鄰 路/街 段 巷 號 樓/室
通訊地址	郵遞區號□□□	縣/市	鄉/鎮/市/區 村/里 鄰 路/街 段 巷 號 樓/室

(請維持身分證影本之清晰度·若未滿18歲請附上法定代理人身分證影本。)

身分證正面影本
---------

身分證反面影本
---------

中獎抽獎券正本

抽獎券正本

\* 請使用膠袋“浮貼”於此，請勿將一整張抽獎券塗滿膠水黏貼於此，以便活動小組審核抽獎券，中獎序號券有破損、影印、無法辨識或其它情形，致無法辨認真偽或序號者，視同無效。

中獎稅匯款單影本浮貼處

匯款單影本

請將：1. 本中獎回函正本、2. 中獎人身份證正反面影本（無身份證者，請以戶口名簿影本替代，未滿18歲者，請附上法定代理人之身份證影本），以及3. 抽獎券正本、4. 稅金匯款單影本，以掛號寄至111台北市士林區中山北路五段620號3樓，開運福袋活動小組收。